

# 嘉義縣民雄鄉福樂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臨時校務會議審訂通過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2.22

- 壹、依據：教育部公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貳、目標：建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稱委員會）組織，結合資源，綜合人力。
- 一、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及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全校課程計畫。
  - 二、實踐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與設計之模式，培養教師課程規劃的能力。
  - 三、落實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活動之推動。
- 參、課發會組織成員：
-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為校長、教務主任、教學組長、學務處主任、總務處主任、輔導室主任。
  - 二、年級代表各1人，各領域召集人(國語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綜合活動、生活課程、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領域)1人。
  - 三、家長及社區代表，由家長會長參與。
  - 四、專家學者：本會開會時得視實際需要，邀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或研討。
- 肆、會議召開：委員會審查會議由校長召集並主持之，校長缺席時，由職務代理人代為主持會議。
- 伍、委員會組織與任務：成員執掌一覽表，其任務如下，(詳附件一)
- 一、審查本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內容包括：目標、每週教學進度、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評量日期、教學資源等。
  - 二、審核教師自編教材。
  - 三、審定全校各年級每週教學節數。
  - 四、審議各項法規規定時數與內容融入議題之適法性與適切性。
  - 五、委員會應於每學期開學前完成審定學校課程實施計畫，呈報嘉義縣政府備查。
- 陸、委員任期：每年八月一日起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均為無給職，成員名單依改選結果另行公布。
- 柒、本委會議決事情，需全體委員五分之三〈含〉以上委員出席，並經出席委員會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 捌、本實施要點經校務會議或全體教師會議議決，並奉校長核可後實施。

承辦人:吳惠靜

教務主任:翁士欽

校長:蔡鎮名

附件一

組別	職稱	主要負責業務
召集人	校長	負責規劃、協調、執行、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負責規劃、執行、協調各處室、學年有關教材編選做縱向、橫向的管制、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負責家長會諮詢、協調學生家長，整合社區資源及其他事項、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諮詢委員	顧問	協助全校性課程發展之規劃及執行
委員	學務主任	協助處室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委員	輔導主任	協助處室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委員	總務主任	協助處室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執行秘書	教學組長	協調、執行排課、評量、教學、協調各學年有關教材編選做縱向、橫向的管制、各項進度管制等事宜，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委員	學年教師代表及資源班教師代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編擬教學設計、教材編輯實務。</li> <li>2. 分組審查各學年課程計畫之橫向統整。</li> <li>3. 規劃各年級彈性課程之內容與節數。</li> </ol>
委員(領域召集人)	國語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分組審查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縱向連貫課程計畫。</li> <li>2. 規劃各學習領域教學重點與課程目標。</li> <li>3. 規劃各年級各學習領域每週上課節數。</li> <li>4. 各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li> </ol>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科學	
	綜合活動	
	生活課程	
	健康與體育	
藝術		

## 嘉義縣福樂國民小學112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及職掌

組別	職稱	姓名	主要負責業務
召集人	校長	蔡鎮名	負責規劃、協調、執行、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副召集人	教務主任	翁士欽	負責規劃、執行、協調各處室、學年有關教材編選做縱向、橫向的管制、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蘇啓璋	負責家長會諮詢、協調學生家長，整合社區資源及其他事項、協助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諮詢委員	顧問		協助全校性課程發展之規劃及執行
委員	學務主任	江俊昇	協助處室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委員	輔導主任	陳沛姍	協助處室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委員	總務主任	林育德	協助處室各項進度管制、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執行秘書	教學組長	吳惠靜	協調、執行排課、評量、教學、協調各學年有關教材編選做縱向、橫向的管制、各項進度管制等事宜，發展建構全校性課程。
委員	學年教師代表及資源班教師代表	林易虹(一) 劉瑛勝(二) 陳怡良(三) 陳惠玲(四) 陳宜惠(五) 簡淑琦(六) 徐元彬(資)	1. 編擬教學設計、教材編輯實務。 2. 分組審查各學年課程計畫之橫向統整。 3. 規劃各年級彈性課程之內容與節數。
委員(領域召集人)	國語文	劉季杏	1. 分組審查各學習領域一至六年級縱向連貫課程計畫。 2. 規劃各學習領域教學重點與課程目標。 3. 規劃各年級各學習領域每週上課節數。 4. 各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之探討。
	英語	吳采珊	
	數學	黃惠蓉	
	社會	林惠芳	
	自然科學	曾建豪	
	綜合活動	黃錫昭	
	生活課程	刑精霞	
	健康與體育	黃智緯	
	藝術	蔡明翰	